

核心
阅读

一条在两年前就被列入当年周口中心城区路网改造计划的道路至今还没有修完,而附近居民反映强烈、本报曾就此关注过的这条道路的南段至今仍不见动工迹象。

是有关部门的不作为,还是其中另有原因?请看记者调查——

新民路的改造

□晚报记者 郭坤 实习生 胡扬 文/图

站在文昌大道和新民路交叉口往南看,再对比2012年2月16日本报关于这个路段的报道,记者发现的变化只有一个:新民街改成了新民路。

“记者来到新民街与文昌路交叉口,看到文昌路以南的新民街街道中央布满积水,行人和非机动车只能从道路右侧高出路面的土岗经过,汽车通过时只能缓缓前行。”这是本报记者当年在这个路段采访时所看到的真实场景。

这个场景直至今日仍没有变化,3月11日记者在这里所看到的和两年前几乎无差别:道路中间有一小段依然布满积水,行人和非机动车依然只能从道路右侧高出路面的土岗经过,汽车通过时也只能缓缓前行。

“雨季的时候,这里的积水能超过1米深,孩子上学都难……”这是本报记者当年在这里采访时,附近居民反映的情况。

这些情况直至今日仍然存在,“雨大的时

候,里面能划船”,只不过居民反映情况时又人为地加了些夸张,还有强烈地质疑,“不是说修路吗,修路的人呢?”

修路的信息千真万确。当年本报记者对这个路段进行报道时就从川汇区人和办事处了解到,市政府已准备对整个新民路进行改造,因此本报记者便以《好消息 新民街整修已排上日程》为题,将修路信息公之于众。同年的3月12日,本报又以《中心城区7条路要“改头换面”》为题详细介绍了新民路改造计划:新民路和市区其他6条道路一些被列入周口中心城区路网改造计划,颍河路至富民路(现已更名兴业路)之间的新民路改造全长为1720米,红线宽度20米,由市住建局负责组织实施改造。

本报的两篇报道相互佐证了修路信息的真实性,那么为何两年之后的新民南路仍然没有任何变化呢?



2012年2月15日记者拍摄的新民路



2014年3月11日记者拍摄的新民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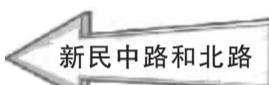


新民中路和北路基本改造完毕

新民路是一条位于市区中州大道和八一大道之间的南北向道路,南可至颍河路,北可至兴业路,由南向北分别跨过文昌大道和建设大道。文昌大道以南为新民南路,建设大道以北为新民北路,文昌大道和建设大道之间可称为新民中路。

根据市政府工作部署,为统筹新老城区建设,改善老城区路网现状,方便群众出行,2012年市住建局启动了新民街道路改造工程。目前,新民中路和新民北路大部分路段已于2013年投入使用,但仍留有两条‘尾巴’。”

这两条“尾巴”分别位于新民中路南头和



新民北路北头:新民中路的南头还立着几间废弃的民房,正对着柏油马路,行人若要从新民中路前往文昌大道,要绕过这几间民房,走上一段据目测直线距离在100米左右的土路;新民北路的北头也有一段土路,行人若要从新民北路前往兴业路目前是走不过去的,因为一个在建小区的施工方用栏板将道路堵住了。透过栏板往北看,可以看到,这段土路和兴业路是相通的。

除了这两条“尾巴”之外,新民中路和新民北路其他路段已改造完毕,宽敞的柏油马路很平整。

市住建局的努力

修路是从新民北路最先开始的,但进展不顺利,遇到的主要问题有两个。

第一个问题是附近部分居民提出的征地补偿问题。市住建局城市建设科科长李刚介绍,修路之初,附近一个庄子的居民认为这条路是属于他们庄的一条生产路,修路可以,但是要先对道路占用土地进行征地补偿。“我们是在原有的道路上进行的翻修改造,不存在新征用土地问题,而且工程预算中也没有征地补偿费,因此不能按部分居民的要求进行补偿”。

这个问题是只能寄希望于当地办事处的协调。新民北路属于小桥办事处的管辖区域,小桥办事处为此做了大量的工作。最终,市住建局、小桥办事处共同出具了一份证明,附近庄子的居民才同意继续修路。小桥办事处副主任张万胜告诉记者,这份证明的大概内容是:此路既不征也不租,性质也不变,仍属于这个庄子。

第二个问题新民北路最北段的一家养猪场的拆迁问题。“经过小桥办事处做了大量的工作,最后达成了补偿协议,养猪场在2013年12月才得以拆迁。”

对于这个“尾巴”,李刚表示现在已不成问题。“去年年底前北头的那段土路

我们已经修好了路基,因为天冷铺油效果不好,再加上路上还有一个变压器没有拆除,所以我们暂时停工了。”李刚说,“现在天气暖和起来了,变压器也在拆除,近期我们就会恢复施工,让新修的新民北路和兴业路连接在一起。”

尽管遇到了种种问题,尽管留下了不想留的“尾巴”,但毕竟,新民中路和北路在市住建部门和当地办事处的努力下产生了明显的变化,居住在这两个路段附近的居民出行问题得到了明显的改善。

可是,新民南路呢?对于这个路段的改造,李刚目前的回答是:“只能暂缓。”

暂缓的原因是解决不了那里的拆迁问题。李刚对记者说:“早在2012年对新民北路改造之前,我们也到新民南路进行了考察。那里的情况要比新民北路复杂得多,道路最窄处只有4米左右,下水道从许多民房底下穿过,路灯甚至都被圈进了居民院子里。这种情况下,要想在这里修一条宽20米的道路,需要大量的房屋拆迁,还有拆迁居民的安置问题,如果这些问题不解决,道路改造就无法进行”。

新民南路的现状

的确,李刚所说的这些问题,记者在走访新民南路时也发现了。新民南路现在已是一条两头宽、中间窄的道路,最窄之处成人五六步便能横跨。道路两侧存在不少卷闸门紧闭的门面房,不少房子的外墙上至今还能看到拼接的痕迹。

下水道虽然目测不到,但一位居民在反映下水道问题时给记者指明了位置。按照他所指的位置,这条南北走向的下水道的确要穿过不少民房。

在走访时记者了解到,有一些居民已经意识到新民南路至今无法改造的原因。站在文昌大道上,

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居民指着新民南路对记者说:“以前从这里往南看,能看到河堤,现在再看看,还有路吗?”

他还告诉记者,这个路段两侧的房子并不是这两年才盖起来的,而是从文昌大道改造时就开始盖的。“现在这个情况,谁会来修路?”他叹了口气,无奈地笑着说,“修路款恐怕都不够付拆迁款的。”

新民南路属于人和办事处的管辖区,关于这条道路的改造问题,人和办事处书记何金亭的回答也很无奈:“目前的情况,我们办事处也无能为力。我只能承诺,市住建局如果开始修路,我们办事处全力配合做好群众工作。”

新民南路,怎么办

“新民路属于超期服役,年久失修,路段损坏严重,附近居民反映强烈,这也是2012年将它纳入中心城区路网改造计划的原因。”市住建局分管城市建设工作的副局长陈心宇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而往往对这些道路进行改造的时候,就会产生矛盾。一方面是居民的改造道路诉求,一方面是其中一些居民在诉求的同时还要谋求一己私利。”

陈心宇说:“具体到新民南路,如果我们按照规划标准去修路,所付出拆迁资金

成本和社会成本是巨大的;而如果改变规划标准、依照现状道路修修补补的话,不但解决不了交通、供水、排水等问题,还造成了极大的浪费。所以,改造新民南路,我们目前只能暂缓。”

那么,新民南路究竟什么时候能进行改造?陈心宇表示,目前,我市中心城区正在进行大规模的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新民南路所在的这片区域已经纳入市政府棚户区改造计划,也就是说,新民南路的改造将随着这片棚户区的改造同步实施。

广告